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10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蔡成维	董事	工作原因	林守信
陶明印	董事	工作原因	林守信

1.3 公司负责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巩方海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淼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160,723,128.25	16,686,105,786.22	-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62,771,110.32	5,562,516,623.81	1.80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10,757.14	-198,545,668.7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88,736,034.88	2,389,107,184.21	-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97,810.31	368,900,301.40	-7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137,317.91	367,332,989.50	-7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6.87	减少 5.3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75.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77,197.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9,91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976,569.9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89,243.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13,944.39
合计	6,960,492.4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2,87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6,694,078	47.07	540,847,226	质押	622,197,178	国有法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0,188,806	10.53	48,413,982	无		未知
西藏山南锦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532,296	4.85	32,266,148	无		未知
西藏山南锦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66,148	2.42	16,133,074	无		未知
西藏山南锦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66,148	2.42	16,133,074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10,900	0.43		无		未知
尤锡清	4,480,830	0.34		无		未知
刘宝才	3,439,320	0.26		无		未知
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73,400	0.25		无		未知
何冬海	3,310,000	0.25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1,774,824	人民币普通股	91,774,824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846,852	人民币普通股	85,846,852			
西藏山南锦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66,148	人民币普通股	32,266,148			
西藏山南锦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33,074	人民币普通股	16,133,074			
西藏山南锦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33,074	人民币普通股	16,133,0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10,900	人民币普通股	5,710,900			
尤锡清	4,480,830	人民币普通股	4,480,830			
刘宝才	9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2,000			
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73,400	人民币普通股	3,373,400			
何冬海	1,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锦天投资、锦瑞投资、锦强投资同受中信锦绣控制，为一致行动人。 2、沈煤集团与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未知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金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金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313,762,882.47	995,186,088.36	318,576,794.11	32.01	本期应收煤款跨月结算影响增加
其他应收款	243,946,484.30	155,640,277.91	88,306,206.39	56.74	本期代垫运费增加
存货	292,711,622.24	462,606,768.91	-169,895,146.67	-36.73	报告期燃煤消耗及贸易业务销售前期库存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614,520,734.81	456,971,786.60	157,548,948.21	34.48	主要是委托贷款增加
预收款项	180,338,677.85	880,745,334.20	-700,406,656.35	-79.52	公司采暖期预收采暖费及贸易业务预收煤款在本报告期结算
应交税费	86,854,495.26	49,804,886.21	37,049,609.05	74.39	主要是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53,740,422.88	393,898,187.25	-240,157,764.37	60.97	应付往来款减少
营业外收入	1,388,318.46	2,114,487.90	-726,169.44	-34.34	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减少。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5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开始，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营业外支出	2,577,562.06	331,825.84	2,245,736.22	676.78	处置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97,810.31	368,900,301.40	-281,802,491.09	-76.39	主要是红阳三分公司没有全面复产及产能核减影响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98,835.70	17,481,927.96	20,316,907.74	116.22	主要是利息收入及代收理赔款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090,595.00	270,132,697.97	-122,042,102.97	-45.18	主要是收入减少对应增值税及附加税减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056,355.83	112,875,635.83	190,180,720.00	168.49	主要是支付关联单位往来款影响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090,909.08	-19,090,909.08	-100.00	上期收回理财产品的投资本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57,774.66	32,543,356.19	20,314,418.47	62.42	本期工程同比增加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0.00	-	190,000,000.00	100.00	委托贷款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8,884,479.05	916,840,859.14	832,043,619.91	90.75	偿还银行借款同比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4,683.62	226,437,069.51	-206,382,385.89	-91.14	支付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10,757.14	-198,545,668.74	249,456,425.88	-125.64	本期净流入同比增加125.64%，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票据到期划回及贴现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57,774.66	-13,452,447.11	-230,005,327.55	1709.77	本期净流出24346万元(2017年净流出1345万元)，同比变化1709.77%。主要原因是上期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款；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及委托贷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93,538.18	699,516,522.88	-641,422,984.70	-91.70	本期净流入5809万元(2017年：净流入69,952万元)净流入同比减少91.70%，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借款同比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沈煤集团	1除在本承诺函生效前所拥有的资产和经营的业务以外，沈煤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将来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红阳能源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投资任何与红阳能源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沈煤集团下属清水二井、蒲河煤矿、鸡西盛隆相关资产尚未注入上市公司，对于沈煤集团下属本次尚未注入的资产，沈煤集团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托管给红阳能源（或红阳能源子公司），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五年内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注入红阳能源。3、沈煤集团(包括沈煤集团控制的企业)违反以上任何一项承诺的，将补偿红阳能源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的损失。	重大重组完成后五年内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沈煤集团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以下统称“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红阳能源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发生不可避免且必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关联企业将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与红阳能源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红阳能源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2、本公司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红阳能源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关联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就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于红阳能源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红阳能源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红阳能源章程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等相关事宜，防止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红阳能源、红阳能源子公司及红阳能源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否			
	解决土	沈煤集团	1、后续沈阳焦煤就该等土地、房产等办理权属证书的	2016年12月3	是	否	相关房屋均	沈煤集团会积极组织专人协调政府相关部门抓紧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地等产权瑕疵		相关费用，由沈煤集团承担。2、对于沈阳焦煤因该等土地、房产等未能及时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可能导致的行政处罚等相关责任，全部由沈煤集团承担。3、沈煤集团将全力配合和协助沈阳焦煤就上述土地、房产等办理权属证书上，确保在2016年12月31日前完善相关手续。4、如沈阳焦煤因规范资产的其他瑕疵而额外支出费用或被要求承担行政处罚等相关责任，全部由沈煤集团承担。	1日			为厂区内自建房，缺少相关规划审批手续，因此短时间内难以取得政府审批。	办理相应土地及房产权属证书办理工作，并保证上述存在瑕疵土地、房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任何影响。
其他	沈煤集团	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否	是		
其他	沈煤集团	1、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企业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任何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3、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不良诚信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4、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在2012年、2013年以及2014年1-9月沈阳焦煤前五名供应商及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5、除本次交易外，本公司未来12个月内暂无对红阳能源主营业务的改变或调整计划。6、除本次交易外，本公司未来12个月内暂无对红阳能源及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进行出售、合并、分立的计划，或红阳能源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计划。7、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排除对红阳能源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进行调整的可能。8、本公司暂无对红阳能源公司章程中可能阻碍收购红阳能源控制权的条款进行增补的计划。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对红阳能源的组织结构进行适当调整，以达到提高运作效率，发挥出资源整合的协同效应的作用。除上述事项之外，本公司暂无其他对红阳能源现有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调整计划。10、本公司暂无对红阳能源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出重大变动的计划。11、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沈阳焦煤（包括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尚有部分土地、房产等未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对于上述未取得权证，本公司承诺资产权属清晰，不存纠纷，不存在限制或者	未来12个月内	是	是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禁止转让的情形，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情形。					
其他	沈煤集团	1、关于沈阳焦煤下属煤矿办理矿产资源评审备案的费用承担。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沈阳焦煤下属林盛煤矿、蒙西一井未取得国土资源部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红阳二矿、红阳三矿、西马煤矿报国土资源部资源储量备案时间较早。为此，沈阳焦煤对下属5个煤矿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资源储量重新向国土资源部履行备案手续，就该等事宜，本公司承诺如下：本公司将承担沈阳焦煤本次向国土资源部办理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相关费用。2、关于沈阳焦煤部分煤矿完善环保手续。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沈阳焦煤下属红阳二矿、西马煤矿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红阳二矿、红阳三矿、林盛煤矿、西马煤矿尚未办理环保竣工验收，就该等事宜，本公司承诺如下：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取得红阳二矿、西马煤矿的环评批复；完成沈阳焦煤下属煤矿的环保竣工验收，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相应的费用。期间如沈阳焦煤因未取得环保竣工验收而遭受任何损失，本公司将给予沈阳焦煤相应的补偿。		否			
股份限售	沈煤集团	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红阳能源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按照与红阳能源及相关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偿协议》进行股份补偿的股份除外。2、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红阳能源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红阳能源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本公司在红阳能源拥有权益的股份。4、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红阳能源股份的解锁以其履行完毕其前一年度股份补偿义务为前提。5、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由于红阳能源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红阳能源股份，本公司亦将遵守上述约定。6、若前述限售期及解锁前提、解锁股份数与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相符，或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提出新要求的，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2018年11月17日	是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股份限售	中国信达、锦天投资、锦瑞投资、锦强投资	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红阳能源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2、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算每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红阳能源股份分别解锁三分之一。3、上述股票的解锁以履行完毕与红阳能源等相关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偿协议》下上一年度股份补偿义务为前提。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红阳能源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红阳能源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4、若前述限售期及解锁前提、解锁股份数与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相符，或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提出新要求的，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2018年11月17日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沈煤集团、中国信达、锦天投资、锦瑞投资、锦强投资	2015至2017会计年度，煤炭资产（特指红阳二矿、红阳三矿、林盛煤矿）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6,258.17万元、16,130.32万元以及24,196.90万元，辽宁热电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4,248.98万元、12,955.64万元以及14,916.17万元。	2015-2017会计年度	是			如煤炭资产和/或辽宁热电未达到上述盈利承诺，资产出售方将以股份的形式对红阳能源进行补偿，补偿方式如下： 煤炭资产对应的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煤炭资产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煤炭资产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煤炭资产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煤炭资产以收益法评估的采矿权评估值对应的认购股份数－煤炭资产对应的已业绩补偿股份数量 辽宁热电对应的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辽宁热电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辽宁热电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辽宁热电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辽宁热电100%股权评估值对应的认购股份数－辽宁热电对应的已业绩补偿股份数量。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沈煤集团、中国信达、锦天投资、锦瑞投资、锦强投资	根据2015至2017会计年度（如未能于2015年完成交割，补偿期相应顺延一年）沈阳焦煤资产减值情况，以股份的形式对红阳能源进行补偿。	2015至2017会计年度	是			以股份的形式对红阳能源进行补偿，补偿方式如下：补偿股份数=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其中，减值额为本次交易沈阳焦煤作价减去期末沈阳焦煤的评估值（扣除补偿期内沈阳焦煤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已补偿股份数量=以前年度通过业绩补偿以及减值测试补偿形式累计已补偿的股份数量+本年度通过业绩补偿形式应补偿的股份数量。股份补偿具体安排，以各方另行签署的补偿协议为准。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一季度红阳三矿仅一个工作面恢复生产及产能核减影响，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较大幅度减少。

公司名称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守信
日期	2018年4月23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30,408,362.97	2,808,781,137.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9,190,188.11	2,131,443,384.03
应收账款	1,313,762,882.47	995,186,088.36
预付款项	384,879,642.45	513,148,528.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65,000.00	465,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3,946,484.30	155,640,277.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2,711,622.24	462,606,768.9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4,520,734.81	456,971,786.60
流动资产合计	7,099,884,917.35	7,524,242,971.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960,320.86	26,360,320.86
投资性房地产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固定资产	6,778,421,505.99	6,899,188,507.94
在建工程	117,174,154.38	108,593,660.21
工程物资	3,161,297.84	3,484,485.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83,057,456.01	1,769,289,249.97
开发支出		
商誉	2,318,751.09	2,318,751.09
长期待摊费用	187,946,161.65	190,829,27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798,563.08	161,798,56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60,838,210.90	9,161,862,814.80
资产总计	16,160,723,128.25	16,686,105,786.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62,294,809.57	5,544,318,131.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4,801,043.65	587,899,902.85
应付账款	1,202,537,513.90	1,284,938,840.10
预收款项	180,338,677.85	880,745,334.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2,832,565.93	305,629,778.26
应交税费	86,854,495.26	49,804,886.21
应付利息	10,239,487.99	10,064,099.07
应付股利	14,476.80	14,476.80
其他应付款	153,740,422.88	393,898,187.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5,000,000.00	5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3,037,010.06	23,037,010.06
流动负债合计	9,061,690,503.89	9,670,350,646.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5,000,000.00	1,2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379,000.00	10,379,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7,746,954.90	44,375,732.50
递延收益	152,436,123.52	157,752,851.11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5,562,078.42	1,452,507,583.61
负债合计	10,497,252,582.31	11,122,858,230.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1,408,935.00	1,331,408,9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9,294,028.07	3,409,294,028.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5,503,675.26	82,346,999.06
盈余公积	139,677,078.12	139,677,078.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6,887,393.87	599,789,58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2,771,110.32	5,562,516,623.81
少数股东权益	699,435.62	730,932.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3,470,545.94	5,563,247,55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60,723,128.25	16,686,105,786.22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巩方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淼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764,397.92	14,850,909.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923,262.79	1,084,658.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5,210,890.01	345,210,890.01
其他应收款	2,120,185,661.13	2,122,942,891.01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80,084,211.85	2,484,089,348.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98,358,620.72	3,098,358,620.72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5,564.67	413,270.01
在建工程	504,000.00	504,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9,248,185.39	3,099,275,890.73
资产总计	5,579,332,397.24	5,583,365,239.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139,603.81	6,263,730.18
应交税费	278,278.58	69,755.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476.80	14,476.80
其他应付款	210,095,898.09	209,438,520.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528,257.28	215,786,483.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7,183,191.66	17,183,191.6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83,191.66	17,183,191.66
负债合计	235,711,448.94	232,969,675.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1,408,935.00	1,331,408,9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37,814,596.48	3,737,814,596.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700,597.62	42,700,597.62
未分配利润	231,696,819.20	238,471,434.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43,620,948.30	5,350,395,563.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79,332,397.24	5,583,365,239.08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巩方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淼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3月

编制单位：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88,736,034.88	2,389,107,184.21
其中：营业收入	2,188,736,034.88	2,389,107,184.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68,080,954.20	1,994,600,623.94
其中：营业成本	1,817,050,743.45	1,719,364,406.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316,723.11	49,551,092.43
销售费用	38,658,457.97	35,834,629.14
管理费用	95,570,018.23	88,224,014.56
财务费用	77,485,011.44	101,626,481.6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532,715.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187,796.50	394,506,560.27
加：营业外收入	1,388,318.46	2,114,487.90
减：营业外支出	2,577,562.06	331,825.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998,552.90	396,289,222.33
减：所得税费用	32,932,239.05	27,388,920.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66,313.85	368,900,301.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66,313.85	368,900,301.40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31,496.46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97,810.31	368,900,301.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066,313.85	368,900,301.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097,810.31	368,900,301.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96.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巩方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淼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1—3月

编制单位：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784,428.16	2,193,741.23
财务费用	-9,812.59	745.4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74,615.57	-2,194,486.6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74,615.57	-2,194,486.66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615.57	-2,194,486.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615.57	-2,194,486.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74,615.57	-2,194,486.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巩方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淼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3月

编制单位：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9,753,353.07	1,548,882,137.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98,835.70	17,481,92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7,552,188.77	1,566,364,065.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0,130,766.45	978,627,106.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363,714.35	403,274,294.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090,595.00	270,132,69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056,355.83	112,875,63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641,431.63	1,764,909,73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10,757.14	-198,545,668.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90,909.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90,909.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57,774.66	32,543,356.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457,774.66	32,543,35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57,774.66	-13,452,447.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8,305,537.43	1,926,112,245.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8,305,537.43	1,926,112,343.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8,884,479.05	916,840,859.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272,836.58	83,317,891.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4,683.62	226,437,069.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0,211,999.25	1,226,595,82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93,538.18	699,516,522.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0.28	-4,893.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455,119.62	487,513,513.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8,726,368.02	2,103,823,934.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4,271,248.40	2,591,337,447.98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巩方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淼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3月

编制单位：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6,278.07	17,523,536.99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6,278.07	17,523,53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5,245.69	1,760,731.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7,543.53	14,304,57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2,789.22	16,065,30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511.15	1,458,235.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30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13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3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6,511.15	1,257,19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50,909.07	1,002,96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64,397.92	2,260,161.49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巩方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淼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林守信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4月23日